

九、高雄市政府政風處業務報告

日期：103 年 9 月 1 日

報告人：處長 陳榮周

壹、前言

許議長、蔡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大家平安、大家好。欣逢 貴會第 1 屆第 8 次定期大會開議，受邀列席 貴會報告本處在本期間廉政工作推動概況，甚感榮幸。

「清廉勤政」是公務員應守的本分，「廉能透明」更是提升城市競爭力與市民信賴感之重要關鍵，亦為本府施政之首要主軸。本處秉持「最愛生活在高雄」之施政理念，透過防貪、肅貪、再防貪之廉政工作，使本府各項施政作為均能符合清廉與效能之期待，提供全體市民高品質之公共服務，打造高度幸福感及競爭力的廉潔城市，為本處廉政工作的願景。

本處暨所屬政風機構係以「事前預防，積極興利」之工作思惟，在市長領導及 貴會監督下，積極辦理各項廉政工作，對內針對各機關業務特性，主動參與並協助機關政務運作，落實「風險管理」精神，研提具體興革建議並強化內部紀律要求；對外則整合相關資源辦理廉政行銷，透過教育扎根誠信理念，以「打造廉能高雄，型塑誠信社會」為廉政工作之使命。

以下謹就本處 103 年 3 月至 103 年 7 月間，各項廉政業務辦理情形及未來廉政工作努力方針，向 貴會報告並遵聽教益，敬請各位議員女士、先生不吝指正。

貳、工作執行情形

一、加強員工法令教育訓練，建構廉能組織氛圍

(一)為培養員工廉能素養，督導本府各政風機構舉辦廉政教育訓練計 178 場次，以多元型態解析本府員工廉政倫理規範、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等相關法令，協助同仁充分瞭解執行公務之行為準據，俾於堅守廉潔原則下更能勇於任事，積極為民服務。

(二)辦理建管人員法紀宣導座談會，除講授職務應備法律常識，並藉由座談形式溝通深化依法行政與同仁自我權益保護認知，確保基層同仁均具備法令知能，型塑優質組織文化。

二、督導勵行陽光法案，覈實財產申報審查作業

(一)推動倫理事件登錄知會程序，本期本府各機關計登錄請託關說 2,303 件、

飲宴應酬 271 件，贈受財物 664 案次，藉由登錄建檔查考作業，促進行政程序公開透明，落實依法行政。

(二)本府各機關政風機構 102 年受理所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計 3,839 人，經依「政風機構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資料審核作業要點」及法務部 14%抽核比例規定，於 103 年 2 月公開抽出 555 人（含本處主管 5 人陳報法務部廉政署審查）辦理實質審查，復就抽出人員全面進行前後年度比對審查，刻正辦理審查及比對作業。

(三)針對所屬各政風機構辦理「103 年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審核作業講習訓練」，以齊一作業標準，精進執行要領，覈實辦理審查作業，落實公務人員清廉作為要求。

三、協助行政程序自主檢視，建立透明監督機制

為建立機關業務自主防弊機制，同時提供市民外部監督管道，協助推動本府建管業務行政透明措施，公開案件審核各階段流程與核退原因，強化建管資訊系統之便利性與可監督性，藉由落實程序公開透明，減少人為舞弊空間。

四、健全內控複核機制，周延採購程序，增益廉能施政成效

(一)審慎評估機關風險業務，規劃並督導所屬各政風機構辦理業務稽核計 15 案次，透由複核各項業務風險點之內控執行情形，同時結合外部意見訪查，掌握業務制度與執行現況良窳，研擬精進作為，並追蹤改善情形，嚴謹行政作業品質。

(二)加強採購作業流程控制，依據「機關主會計及有關單位會同監辦採購辦法」等規定，督導本府各機關政風機構落實開標、比價、議價、決標及驗收等程序監辦機制，本期計實地監辦 1,037 案次，書面監辦計 1,384 案次，並於會辦採購案件過程中適時提供導正建議，確保採購程序合法。

(三)強化採購資訊分析比對，綜整本府各機關 102 年逾公告金額十分之一以上採購案件計 12,800 件，運用政府電子採購網警示報表及其他異常資訊提列原則，進行稽核與交叉比對，並分析廠商異議原因，追蹤申訴案件處理情形，以發掘採購異常風險因子積極妥處，健全採購作業程序。

(四)強化風險預警功能，督導所屬各政風機構於公文會辦及業務稽核等過程，針對潛存違失風險適時導正興革，研提節省公帑、研修作業程序、建立防弊機制等具體建議計 16 案，達成機先防範貪瀆不法或增益國庫收入等效益。

五、策辦廉政研究，籌組廉政品管圈，精進行政服務品質

鑑於政府重大公共工程品質良窳影響公眾之使用權益與生命安全甚鉅，爰擇定「工程品質管理」議題辦理廉政研究，藉由量化問卷調查、質化深度訪談

或座談，瞭解各方評價與建議；並督導業務主管機關組成廉政品管圈，透過跨部門人員參與圈會討論，針對相關廉政課題進行關鍵因素探討，據以策定興利作為，俾助精進施政品質，目前尚於研究結果彙整階段。

六、體察民意需求，拓展廉能施政面向

(一)為探求企業對本府施政建言，並推廣誠信社會責任，規劃辦理「消防安全檢查與企業誠信論壇」，邀集相關從業公會、協會及廠商代表、學者專家與業管單位就廉政議題進行交流討論，暢通公私部門溝通管道，建構廉能治理共識，活化施政策略。

(二)結合在地資源力量，透過廉政平臺協助政策宣達與市民需求反映，總計蒐集民情需求事項 152 項、施政興革反映 1 項及協助宣導反貪倡廉資訊 11 件，有關意見均交業管單位妥慎處理，藉由深化與民衆溝通之介面，實踐市民參與，提升施政滿意度。

七、定期召開廉政會報，強化機關內控策進平臺

為檢視機關廉能施政成效，於 103 年 3 月 12 日召開本府廉政會報，並督導所屬各政風機構召開機關廉政會報共計 46 會議次。各次會議除就風險弊失情形或具興革成效業務由主管機關或業務單位專案報告，藉此追蹤內控防弊效益，並透由委員討論凝聚共識，研提興利措施及再防貪作為計 183 案次，俾提昇行政效能，促進廉能治理。

八、推動誠信教育，深入基層行銷廉政，促進民間參與

(一)結合本處廉政志工前進校園，推動廉政深耕及扎根教育，以向學童說、演廉政故事、影片欣賞及心得回饋等多元方式，辦理校園誠信宣導系列活動，計有 59,710 名學生參與；另結合機關參訪辦理誠信體驗營活動，讓學子經由實地體驗對機關業務與廉政工作產生深刻認識，及早培養公民素養與廉能思維。

(二)結合本府廉政志工及廉政平臺，配合地方節慶活動行銷本府廉能政策，以話劇表演、遊戲設計、發放文宣等創意型態，協助辦理廉政宣導計 101 案次，建立廉能共識；另協助機關進行透明檢視 4 案，檢視工程品質 34 案，蒐集民情反映 7 案，協助問卷訪查 23 案，積極整合民間力量增益施政效能。

九、落實維護作為，鞏固機關安全

(一)為強化員工維護觀念，提升危安警覺，辦理機關安全維護宣導 359 案；另訂(修)定預防危害或破壞事件規章或措施 6 案，強化機關安全維護措施。

(二)本府各政風機構召開機關安全維護會報 27 案，實施定期、不定期機關安全檢查 98 案，落實機關安全維護作為。

(三)執行首長安全維護 24 案、重大活動或節慶集會專案安全維護工作 16 案，防範可能之危害或破壞事件發生。

(四)蒐處重大危安及陳情預警情資 28 案，協調相關單位預先妥採防範作為，發揮協處功能。

十、防範洩密風險，確保機密安全

(一)辦理機密維護宣導 377 案、公務機密維護檢查 138 案，提升同仁機密維護觀念，防範洩密情事發生。

(二)研（修）訂維護規定（措施）2 案、專案保密措施 37 案，強化公務機密維護制度，確保公務機密安全。

十一、緝密辦理案件查察，確實釐清事實

(一)針對影響民衆權益、易滋弊端業務或社會關切重大議題與民衆檢舉或交查案件，以不偏不倚、勿枉勿縱之原則，審慎蒐集、研析證據，確實發掘案件真相，依法予以妥處，貫徹行政院頒「國家廉政建設行動方案」一肅貪部分工作指示，提升本府廉潔、效能之形象。

(二)本期刑事與行政責任案件情形如下：

1. 刑事責任部分：本期本府公務員遭提起公訴者 2 案 6 人。

2. 政風案件查處結果，涉及行政疏失者，即督促所屬政風機構確實檢討，簽報機關首長依相關規定追究行政責任，本期經懲處者計 27 案 51 人，其中記過 15 人、記過並申誡 4 人、申誡 31 人、其他 1 人。

參、今後業務重點

一、嚴謹員工紀律，深化廉能價值知行合一

為落實依法行政，並確保公務同仁權益，全面辦理員工法紀教育，提供完整法令諮詢服務；並推動請託關說透明化及登錄標準化，杜絕外界不當施壓，型塑優質公務環境。

二、掌握社經趨勢，持續推動透明化優質服務

為積極提升政府效能，督促機關健全內部作業體制，將透明化融入施政決策，並查納民意需求與社會脈動，鼓勵研提創新透明作為，藉由推展並落實行政透明化理念與措施，打造廉潔效能市政。

三、強化內控複核機制，提升廉政工作效能

實踐預警導向理念，協助機關落實自我品管機能，透由內部稽核與外部意見查訪，機先評估潛存風險業務，掌握民意需求，適採防弊策進作為，裨益精進行政效能。

四、強化安全維護機制，落實風險管理作為

為強化風險管理，消弭危害因素，除蒐報機關可能發生之危安因素外，並透由宣導、檢查及修訂機關安全維護規章或措施等作為，確保機關人員及設施（備）之安全。

五、提升保密警覺素養，確保公務機密安全

為杜絕洩密情事發生，除定期執行公務機密維護檢查及資訊安全稽核查察作為外，並持續辦理公務機密維護宣導及修訂公務機密維護規章或措施等作為，以保障公務機密安全。

六、藉由多元方式、積極發掘貪瀆

事前研析機關高風險業務及掌握風險人員，適時辦理專案清查，並設置多項檢舉管道，鼓勵民衆檢舉，詳實辦理案件查察，努力發掘貪瀆不法情事，敦促公務人員以民衆權益為優先，依法施政，維護本府清廉風氣。

肆、結語

「廉能效率、永續革新」是本府團隊施政之中心理念，實現「清廉、透明、繁榮、友善」的宜居城市，更是我們持續努力之工作使命。廉政工作是一項複雜的系統工程，透過深化扎根、積極興利、預警導正、消弭不法等廉政作為，以促進市府團隊政務推動之廉潔與效能，提升民衆對政府的信賴與支持。同時持續結合各方資源力量，凝聚社會廉潔誠信共識，進而建立強而有力之反貪網絡，使高雄市成為高度廉潔化、透明化，充滿競爭力指標性城市。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議員女士、先生不吝指正，並感謝 貴會長期以來對政風工作的支持與鼓勵。最後，敬祝

議長、副議長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